

由利未記到希伯來書

劉梅蕾師母主講

利未記中充滿了獻祭、律法、祭司、禮儀、節期等的法則，為了教導神的選民與列國分別出來，藉獻祭與神相交，藉禮儀過成聖的生活。然而這些法則都是表記，都是影兒，但聖靈向我們顯明希伯來書中的基督是那形體，是那更美的約，更美的應許，更美的祭物，永遠的大祭司，是我們的中保，帶領我們走上又新又活的路，以信心承受更美的盼望，不能震動的國。因此這次的課程我們從『舊約的利未記』到『新約的希伯來書』對照來學習。

2020年9.20-11.22 課程進度表

「所以不拘在飲食上或節期、月朔、安息日都不可讓人論斷你們，這些原是後事的影兒，那形體卻是基督。」
歌羅西書 2:16-17

		利未記		希伯來書	
9.20	第一講	簡介 利未記全貌		簡介 希伯來書	
9.27	第二講			超越的基督是更美的救主	來 1-3
10.4	第三講	就神之路(敬拜) 獻祭	利 1-7	超越的基督 是更美的約與祭物	來 8, 9
10.11	第四講	就神之路(中保) 祭司	利 8-10 利 21-22	超越的基督 是更美的大祭司	來 4 : 14-16 來 5:1-10,7-8
10.18	第五講	就神之路(和好) 贖罪日與祭壇	利 16-17	超越的基督 是更美的新活路	來 9:1-10:22 來 13 : 9-16
10.25	第六講	行神之路(成聖分別) 節期	利 23-24	超越的基督 比安息日更美	
11.1	第七講	行神之路(成聖分別) 安息年,禧年	利 25		來 4 : 1-13
11.8	第八講	行神之路(成聖分別) 個人/社會生活法則	利 11-15 , 18-20 ,		
11.15	第九講	守約與背約	利 26-27	長大成熟	來 5:11-6:20
11.22	第十講			信徒更美的新生活 信心、盼望、愛心	來 11-13

A. 利未記簡介

《利未記》是希伯來人的一本敬拜手冊，利未記中充滿了獻祭、律法、祭司、禮儀、節期等的法則，為了教導神的選民與列國分別出來，藉獻祭與神相交，藉禮儀過成聖的生活。然而這些法則都是表記，都是影兒，但聖靈向我們顯明希伯來書中的基督是那形體。

利未整個支派是神所揀選，在會幕中(聖所)為服事神的。祭司都是利未人，而祭司是作中保的意思，代替贖罪，在祭壇前使人與神和好，利未記的意思是”一切屬於利未人的”。

利未：名字--聯合 創 29:34

雅各的祝福：創 49:1-2, 28, 5-7, 創 34:25-31

屬耶和華的：出 32:25-29

作者：摩西

鑰節：⁴⁴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；所以你們要成為聖潔，因為我是聖潔的。…

【利 11:44】

鑰字：聖潔—

聖/分別為聖(15)

潔/不潔 (87)

獻祭--獻供物(31)

耶和華對摩西說(17)

利未記中的基督：祂是我們的大祭司

主旨與特點：

A. 就近神的路(與神相交)—獻祭—(透過血)

1. 西乃山 —會幕 出 40:33-36, 利 27:34

『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，對他說：你曉諭以色列人說：你們中間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，要從牛群羊群中獻牲畜為供物。』利 1:1-2

2. 曠野中的會幕：祭祀、事奉、守節 (出 3:18, 5:1, 8:1, 10:9,25)

B. 行神的路(相交的實行)—成聖—(分別)

『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；所以你們要成為聖潔，因為我是聖潔的。…』

利 11:44

『你曉諭以色列全會眾說：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。』利 19:2

『你們要歸我為聖，因為我耶和華是聖的，並叫你們與萬民有分別，使你們作我的民。』利 20:26

摩西律法的目的：分別、成聖－愛神、愛人

分類：道德律法 (出 20:1-17，申 5:7-21)

民事律法 (出 20-24, 利 11-26)

禮儀律法 (利 1-10，23-25)

利未記與新約的關係：

『因為我是聖潔的』 利 11:44/ 彼前 1:15

『我要作你們的神、你們要作我的子民』 利 26:12/ 林後 6:16

『你們要守我的律例、典章，人若遵行、就必因此活著』 利 18:5/ 羅 10:5，
加 3:12

『愛人如己』 利 19:18/太 22:39， 19:19，可 12:31，路 10:27，羅 13:9，
加 5:14

=====

B. 希伯來書簡介

《希伯來書》的特色是表明神的兒子耶穌基督是更美的。無論是在啟示、名份、權柄及救贖上，基督是『超越』過天使、舊約的使者和祭司，舊約許多的禮儀及人物都是預表基督。我們所信的基督是如此完美，我們在祂裏面得以藉著『更美』的祭物，進到『更美』的至聖所，因此，我們應當持定信心、盼望和愛心，在這多難的世代中，出到『營外』就了祂去，忍受祂所受的凌辱。到了時候，就得有分於天上那『更美』的家鄉。

作者與時間：作者不詳，而且引起諸多爭論。保羅、巴拿巴（徒 4:6, 來 13:22）及亞波羅（徒 18:24-28）都是可能的人。此書寫於主後 60-70 年。

受書人：信仰動搖之希伯來信徒

鑰字：更美（10），完全（8），血（20），約（20），祭司（35），永遠（16），
祭物（10）

鑰節：「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、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、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除去你們的死行、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麼。」（來 9:14）

希伯來書中的基督：他用血與我們立永約（來 13:20）

希伯來書中的聖靈：聖靈的恩賜（來 2:4），聖靈有話說（3:7, 9:8），於聖靈有份（6:4）永遠的靈（9:14），見證（10:15）施恩的靈（10:29）

本書的信息與舊約五經有密切的關係，尤其是五經中的利未記。是利未記所預表而已經有了「實體」的救恩，所以本書又被解經者稱為新約的利未記。

本書每章都有直接引用舊約的經文計有 39 次之多如下：

來 1:5, 6, 7, 8-9, 10-12,13, 來 2:6-8,12-13, 來 3:7-11,15, 來 4:3-5,7,
來 5:5-6, 來 6:14, 來 7:17,21, 來 8:5,8-9,10-12, 來 9:20, 來 10:5-7,16-17,
30,37-38, 來 11:18, 來 12:5-6,20-21,26, 來 13:5-6

利未記與希伯來書

利未記		超越的基督 是更美的救主	來 1-3
就神之路(敬拜) 獻祭	利 1-7	超越的基督 是更美的約與祭物	來 8-9
就神之路(中保) 祭司	利 8-10 利 21-22	超越的基督 比大祭司亞倫更美	來 4 : 14-16 來 5:1-10,7-8
就神之路(和好) 贖罪日，祭壇	利 16-17	超越的基督 身體開出又新又活的路	來 10:19-22
行神之路(成聖分別) 節期	利 23-24	超越的基督 比安息日更美	來 13 : 9-16
行神之路(成聖分別) 個人/社會生活法則	利 11-15， 18-20，	長大成熟 信徒更美的新生活 信心、盼望、愛心	來 5:11-6:20 來 11-13